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047185101005C

第 1 页 共 4 页

报告抬头公司名称 东莞市泰戈新材料有限公司
地 址 东莞市长安镇振安东路 646 号 4 楼 401

以下测试之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并确认

样品名称 UV 胶粘剂
样品型号 3100, 3101, 3102, 3103, 3106, 3200, 3201, 3215, 3030, 3542, 3543, 3541, 3523, 3211, 3169, 3730, 3808, 352, 326, 3311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1.21
样品检测日期 2025.01.21-2025.01.24

测试内容:

根据客户的申请要求, 具体要求详见下一页。

检测结论

所检项目的检测结果满足 GB 33372-2020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中丙烯酸酯类本体型胶粘剂应用领域其他的限值要求。



王文军

王文军
授权签字人

日 期

2025.01.24

No. R200821327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容奇大道东 8 号之二永盈大厦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047185101005C

第 2 页 共 4 页

测试摘要:

测试要求

GB 33372-2020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

测试结果

符合

符合(不符合)表示检测结果满足(不满足)限值要求。

*****详细结果，请见下页*****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047185101005C第 3 页 共 4 页

GB 33372-2020 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限量

▼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

测试方法：GB 33372-2020 6.2.3 (反应活性类本体型胶粘剂)；
测试仪器：鼓风恒温烘箱,电子天平

测试项目	结果	方法检出限	限值	单位
	005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6	1	≤200	g/kg

- 备注:
- 根据客户声明，送测产品为丙烯酸酯类本体型胶粘剂应用领域其他。
 - 固化条件：样品经过 UV 波长 395nm 照射 20s 固化操作。
 - 根据客户声明，本报告“样品信息”中的多信息原因可能包含(但不限于):供给不同客户、销往不同的国家或地区、曾用名或多种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
 - 根据客户提供的关系声明，本报告的测试结果引用自报告 A2250047185101001C。

样品/部位描述

序号	CTI 样品 ID	描述
1	005	透明膏体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047185101005C

第 4 页 共 4 页

样品图片



声明:

1. 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专用章”及报告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抬头公司名称及地址、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 申请者应对其真实性负责, CTI 未核实其真实性;
3.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测样品负责;
4. 除非另有说明, 报告参照 ILAC-G8:09/2019 / CNAS-GL015:2022 使用简单接受 ($w=0$) 二元判定规则进行符合性判定;
5. 未经 CTI 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报告结束 ***

广东分公司